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新址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同意发布

王印

2026.6.25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新址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唐财采购竞争性磋商-2026-64

标段编号：唐财采购竞争性磋商-2026-64-1

采购人：唐河县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嘉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44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4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6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9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新址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新址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http://ggzyjy.tanghe.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6 年 07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唐财采购竞争性磋商-2026-64
- 2、项目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新址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2,946,581.29 元

最高限价：2946581.29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唐财采购竞争性磋商-2026-64-1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新址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一标段	2946581.29	2946581.29	是	2946581.29

-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 (2) 采购内容：张店派出所新址基础设施改造 (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4)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5) 工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7)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8) 供应商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作出承诺；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9) 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10)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和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

按照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唐财购【2021】18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投标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3）、（4）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投标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企业诚信库（南阳市诚信库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

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与响应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7月02日至2026年07月08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

3. 方式：潜在供应商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登录交易主体系统获取采购文件。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07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jy.tanghe.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7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唐河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南阳版)”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格式后缀为.nytf)。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2、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中心或办事指南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

3、该项目自行上传响应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响应文件光盘等。

4、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准备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现

场技术电话：0377-68513077。

5、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使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响应文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7、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响应人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响应人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唐河县公安局

地址：唐河县北京大道西段

联系人：邢海涛

联系方式：175377066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嘉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姜营街道鼎盛大道金融中心3号楼6楼608室

联系人：刘征

联系方式：181037703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征

联系方式：1810377038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工程量清单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软件测评合格编号：2021-RJ002；2020-RJ002；2019-RJ004；2017-RJ004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标段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编制人：(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及盖章)

审核人：(签字及盖章)

编制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改造工程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	
1.1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1.1.1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1.1.2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1.1.3	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2	措施项目	
2.1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项目	
3	其他项目	
3.1	其中：暂列金额	
3.2	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其中：计日工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3.5	其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3.6	其中：环境保护税	
4	增值税	
	合计	

注：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本表宜用于按合同标的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汇总计算，以单项工程、单位工程等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可按本表汇总计算。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1.1	四号楼	
1.2	三号楼	
1.3	二号楼	
1.4	一号楼	
1.5	东侧8间办公室	
1.6	一楼报警大厅	
1.7	室外附属	
2	措施项目	
2.1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项目	
3	其他项目	
3.1	暂列金额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3.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3.6	环境保护税	
4	增值税	
	合 计	

注：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本表宜用于按合同标的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汇总计算，以单项工程、单位工程等作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可按本表汇总计算。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1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四号楼					
1	041001009001	拆除工程	1、拆除旧木门	樘	39		
2	010401002001	实心砖墙	1、拆除2个旧窗户，砖砌体封堵	m3	0.35		
3	040501005001	塑料管	1、沟槽开挖，回填，铺设DN300塑料波纹管	m	50		
4	040501005002	塑料管	1、沟槽开挖，回填，铺设DN110塑料排水管	m	44.8		
5	010401007001	砖砌化粪池	1、砖砌化粪池，2*5*1.5米，空心板盖板	座	1		
6	010801001001	木质门	1、成品套装门	樘	18		
7	010802001001	金属(塑钢)门	1、卫生间塑钢门	m2	32		
8	011403001014	抹灰面油漆	1、铲除外墙面旧涂料，刷外墙面乳胶漆	m2	666		
9	011403001002	抹灰面油漆	1、铲除旧墙面涂料，刷内墙面乳胶漆	m2	1930.8		
10	010904002001	楼(地)面涂膜防水	1、地面聚氨酯涂膜防水，厚度1.5mm	m2	372.5		
11	010904002002	楼(地)面涂膜防水	1、墙面聚氨酯涂膜防水，厚度1.5mm	m2	512		
12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50mm厚水泥砂浆找平层，铺设800*800地板砖	m2	541.76		
13	011102003002	块料楼地面	1、50mm水泥砂浆找平层，铺设300*300地板砖	m2	92.72		
14	011203003001	块料墙、柱面	1、铲除旧瓷砖墙裙，15mm厚水泥砂浆找平，粘贴300*600瓷砖墙裙	m2	372.32		
15	010401002002	实心砖墙	1、砖砌体封堵卫生间门，厚度240	m3	10.2		
16	010904001001	楼(地)面卷材防水	1、铲除旧屋面防水，粘贴4厚SBS卷材防水	m2	674.1		

17	010902005001	屋面排水管	1、拆除旧落水管， 更换DN110塑料落水管	m	45.5			
18	011302001001	平面吊顶天棚	1、卫生间铝天花吊顶，轻钢龙骨	m2	92.72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2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三号楼					
19	041001009002	拆除工程	1、拆除旧门窗	樘	109		
20	041001006001	拆除护栏	1、拆除旧混凝土护栏	m	50		
21	040501005003	塑料管	1、沟槽开挖，回填， 铺设DN300塑料波纹管	m	50		
22	040501005004	塑料管	1、沟槽开挖，回填， 铺设DN110塑料排水管	m	44.8		
23	010902005002	屋面排水管	1、拆除旧落水管， 更换DN110塑料落水管	m	42		
24	010802003001	防盗门	1、钢制防盗门	m2	36		
25	010807001001	金属(塑钢)窗	1、断桥铝合金推拉窗	m2	103		
26	010401002003	实心砖墙	1、砖砌女儿墙，水泥砂浆外粉	m3	13.48		
27	011403001015	抹灰面油漆	1、铲除外墙面旧涂料， 刷外墙面乳胶漆	m2	436.72		
		二号楼					
28	041001009005	拆除工程	1、拆除旧门窗	樘	122		
29	041001007003	拆除砖石结构	1、拆除讲台砖砌体， 废渣外运	m3	16.36		
30	040501005007	塑料管	1、沟槽开挖，回填， 铺设DN300塑料波纹管	m	40		
31	010802003004	防盗门	1、钢制防盗门	m2	72		
32	010807001004	金属(塑钢)窗	1、断桥铝合金推拉窗	m2	269.46		
33	011207001002	轻质隔墙	1、石膏板封门窗	m2	5.4		

34	011201001003	墙、柱面一般抹灰	1、铲除瓷砖后水泥砂浆粉面，厚度15mm	m2	510			
35	011102003007	块料楼地面	1、讲台50mm水泥砂浆找平层，铺设800*800地板砖	m2	43.3			
36	011403001007	抹灰面油漆	1、铲除旧墙面涂料，刷内墙面乳胶漆	m2	3385.8			
37	011403001008	抹灰面油漆	1、铲除外墙面旧涂料，喷真石漆	m2	1267.89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3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38	040501005008	塑料管	1、卫生间污水管道沟槽开挖，回填，铺设DN110塑料排水管	m	10		
39	011102003008	块料楼地面	1、50mm厚水泥砂浆找平层，铺设300*300地板砖	m2	56.7		
40	011203003005	块料墙、柱面	1、粘贴300*600瓷砖墙裙	m2	82.8		
41	010401002006	实心砖墙	1、砖砌隔墙	m3	15.66		
42	041001003006	拆除地砖	1、拆除旧地板砖	m2	58.59		
43	010401008002	零星砌砖	1、砖砌蹲便池	m3	2.23		
44	011302001003	平面吊顶天棚	1、卫生间铝天花吊顶，轻钢龙骨吊顶	m2	56.73		
45	010904002006	楼(地)面涂膜防水	1、地面聚氨酯涂膜防水，厚度1.5mm	m2	120		
46	010902005004	屋面排水管	1、拆除旧落水管，更换DN110塑料落水管	m	77		
47	011207003003	成品隔断	1、成品浴厕隔断	m2	23.76		
48	010904001004	楼(地)面卷材防水	1、铲除旧屋面防水，粘贴4厚SBS卷材防水	m2	658		
		一号楼					
49	041001009003	拆除工程	1、拆除旧门窗	樘	122		
50	041001007001	拆除砖石结构	1、拆除讲台砖砌体，废渣外运	m3	16.36		
51	041001003001	拆除旧瓷砖墙裙	1、拆除旧瓷砖墙裙，废渣下运外运	m2	816		

52	041001003002	拆除地面草坪毯	1、拆除地面草坪毯	m2	260		
53	040501005005	塑料管	1、沟槽开挖，回填，铺设DN300塑料波纹管	m	40		
54	010802003002	防盗门	1、钢制防盗门	m2	72		
55	010807001002	金属(塑钢)窗	1、断桥铝合金推拉窗	m2	269.46		
56	011207001001	轻质隔墙	1、石膏板封门窗	m2	5.4		
57	011201001001	墙、柱面一般抹灰	1、铲除瓷砖后水泥砂浆粉面，厚度15mm	m2	816		
58	011102003005	块料楼地面	1、讲台水泥砂浆找平层，铺设800*800地板砖	m2	43.3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4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59	011403001005	抹灰面油漆	1、铲除旧墙面涂料，刷内墙面乳胶漆	m2	3385.8		
60	011403001006	抹灰面油漆	1、铲除外墙面旧涂料，喷真石漆	m2	1267.89		
61	040501005006	塑料管	1、卫生间污水管道沟槽开挖，回填，铺设DN110塑料排水管	m	10		
62	011102003006	块料楼地面	1、50mm水泥砂浆找平层，铺设300*300地板砖	m2	56.7		
63	011203003003	块料墙、柱面	1、粘贴300*600瓷砖墙裙	m2	82.8		
64	010401002004	实心砖墙	1、砖砌隔墙	m3	15.66		
65	041001003003	拆除地砖	1、拆除旧地板砖	m2	58.59		
66	010401008001	零星砌砖	1、砖砌蹲便池	m3	2.23		
67	011302001002	平面吊顶天棚	1、卫生间铝天花吊顶，轻钢龙骨吊顶	m2	56.73		
68	010904002005	楼(地)面涂膜防水	1、地面聚氨酯涂膜防水，厚度1.5mm	m2	120		
69	010902005003	屋面排水管	1、拆除旧落水管，更换DN110塑料落水管	m	77		
70	011207003002	成品隔断	1、成品浴厕隔断	m2	23.76		

71	010904001005	楼(地)面卷材防水	1、铲除旧屋面防水，粘贴4厚SBS卷材防水	m2	658			
		东侧8间办公室						
72	041001009004	拆除工程	1、拆除旧门窗	樘	25			
73	011201001002	墙、柱面一般抹灰	1、铲除墙面混合砂浆抹灰层，水泥砂浆粉刷打底，厚度15mm	m2	677.92			
74	010802003003	防盗门	1、钢制防盗门	m2	20.25			
75	010807001003	金属(塑钢)窗	1、断桥铝合金推拉窗	m2	26.76			
76	010904001003	楼(地)面卷材防水	1、铲除旧屋面防水，粘贴4厚SBS卷材防水	m2	91			
77	011503001002	带扶手的栏杆、栏板	1、栏杆扶手加固刷漆	m	12			
78	011403001011	抹灰面油漆	1、铲除外墙旧涂料，喷真石漆	m2	241.8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5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79	011403001012	抹灰面油漆	1、铲除旧墙面涂料，刷内墙面乳胶漆	m2	677.92		
80	011102003009	块料楼地面	1、50mm厚水泥砂浆找平层，铺设800*800地板砖	m2	152		
		一楼报警大厅					
81	041001007002	拆除砖石结构	1、拆除砖墙，废渣外运	m3	3.96		
82	010502015001	假山改梁	1、假山改大梁	m	5.2		
83	010401002005	实心砖墙	1、砖砌隔墙，厚度240，水泥砂浆粉刷，刷乳胶漆	m3	2.3		
84	011207003001	成品隔断	1、10厚钢化玻璃隔断	m2	12.75		
85	010801006001	人脸识别自动门	1、人脸识别自动门	套	1		
86	011403001009	抹灰面油漆	1、铲除外墙旧涂料，喷真石漆	m2	179.2		

87	011403001010	抹灰面油漆	1、铲除旧墙面涂料，刷内墙面乳胶漆	m2	107.3		
88	011508001001	美术字	1、金属发光字，1.1*1.1米	个	16		
89	011507001001	发光字钢骨架	1、发光字钢骨架	m2	19.36		
90	011508001002	美术字	1、警徽，0.6*0.6米	个	1		
91	030413002001	装饰灯	1、亚克力发光灯带，宽度6公分，厚度4公分，内嵌发光条	m	20		
		室外附属					
92	010401007002	砖砌隔油池	1、砖砌隔油池，0.8*1.2米，空心板盖板	座	1		
93	010401010001	厨房操作间排水沟	1、厨房地面开槽，加不锈钢篦子板	m	5		
94	011203003004	花池粘贴瓷砖	1、铲除花池瓷砖，粘贴文化砖	m2	72		
95	040204002001	水泥混凝土人行道	1、水泥稳定砂垫层厚度18公分，5公分厚C25混凝土垫层，5公分厚透水混凝土面层	m2	4500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6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96	010401010002	砖地沟、明沟	1、宽度0.5米，拆除旧路面，120厚砖砌水沟，铸铁盖板	m	220		
97	010401007003	旗台及旗杆	1、砖砌旗台，3.5*3.5米，粘贴红色仿石砖，1.2*1.2*1米混凝土基座，15米不锈钢旗杆	座	1		
98	010401007004	砖砌化粪池	1、大门口砖砌化粪池，2*4*2米，空心板盖板	座	1		
99	011503001003	带扶手的栏杆、栏板	1、旧铁栏杆打磨除锈刷漆	m	109		

100	010401010003	西围墙	1、240*240地圈梁，砖砌围墙高度0.96米，粉水泥砂浆，喷真石漆，上面安装1米高浸塑钢化围栏	m	57.5			
101	010805003001	电动伸缩门	1、电动伸缩门，长度6米	套	1			
102	011403001013	抹灰面油漆	1、东、西、北围墙刷外墙面真石漆	m2	946			
103	010801006002	人脸识别自动门	1、四号楼西头人脸识别自动门	套	1			
104	010801006003	人脸识别自动门	1、大门旁边人脸识别自动门	套	1			
105	010801006004	人脸识别自动门	1、通道人脸识别自动门	套	1			
106	010807005005	金属格栅窗	1、楼梯间金属栏杆封闭	m2	6.6			
107	010801006005	人脸识别自动门	1、楼梯过道人脸识别自动门	套	4			
108	010302003001	干作业机械成孔灌注桩	1、大门柱下灌注桩，桩径0.3米，桩长2米，4 ϕ 12， ϕ 6@200	m3	0.28			
109	010401005001	实心砖柱	1、实心砖柱，外粉水泥砂浆，喷刷真石漆	m3	1.57			
110	010502006001	钢筋混凝土柱	1、240*240混凝土柱，C25混凝土，4 ϕ 12， ϕ 6@200	m3	0.29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7 页 共 7 页

合 计	
-----	--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暂估			确认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A ₁	B ₁	C ₁	A ₂	B ₂	C ₂	D=C ₂ - C ₁		
1	假山改梁		m		800							
2	人脸识别自动门		套		4000							
本页小计							—	—			—	
合 计							—	—				—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4.2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4.3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4.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4.5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6	环境保护税				按实计取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
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暂定金额 (元)	确定金额 (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合同价格调整暂列金额						
2	未确定工程暂列金额						
2.1							
3	未确定服务暂列金额						
3.1							
4	未确定其他暂列金额						
4.1							
本页小计		-	-				
合 计		-	-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暂估金额（元）			确认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不含税 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不含税 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A ₁	B ₁	C ₁	A ₂	B ₂	C ₂		
							D=C ₂ -C ₁		
	本页小计							--	
	合计							--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建筑与装饰工程部分 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说明	计算基础	税率(%)	金额(元)
1	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措施项目+其他项目-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 计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1.1	室内外电缆	
1.2	四号楼洁具	
1.3	三号楼洁具	
1.4	三、四号楼卫生间管道	
1.5	一号楼、二号楼给排水	
1.6	电气线路	
1.7	一号楼、二号楼电气	
1.8	东侧8间办公室及接出警大厅电气	
2	措施项目	
2.1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项目	
3	其他项目	
3.1	暂列金额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3.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3.6	环境保护税	
4	增值税	
合 计		

注：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本表宜用于按合同标的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汇总计算，以单项工程、单位工程等作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可按本表汇总计算。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室内外电缆					
1	030409001001	电力电缆	1、电缆沟开挖、回填，敷设VV-4*25mm ² 电缆，穿DN50塑料电缆保护管	m	470		
2	030409001002	电力电缆	1、vv-4*16mm ² 电缆	m	130		
3	030409001003	电力电缆	1、vv-2*16mm ² 电缆	m	30		
		四号楼洁具					
4	031001008001	塑料管	1、楼板开孔，安装DN110塑料落水管	m	45.5		
5	031001008002	塑料管	1、DN75塑料排水管	m	57.6		
6	031006004001	热水器	1、电热水器	台	16		
7	031003006001	大便器	1、坐便器	组	16		
8	031003003001	洗脸盆	1、洗脸盆（含龙头）	组	16		
9	031003014001	给、排水附件	1、单温龙头	个	16		
10	031004005001	暖风换气一体机	1、暖风换气一体机	台	16		
11	031003010001	淋浴器	1、淋浴器	套	16		
		三号楼洁具					
12	031001008016	塑料管	1、楼板开孔，安装DN110塑料落水管	m	45.5		
13	031001008017	塑料管	1、DN75塑料排水管	m	57.6		
14	031006004002	热水器	1、电热水器	台	16		
15	031003006004	大便器	1、坐便器	组	16		
16	031003003005	洗脸盆	1、洗脸盆（含龙头）	组	16		
17	031003014002	给、排水附件	1、单温龙头	个	16		
18	031004005002	暖风换气一体机	1、暖风换气一体机	台	16		
19	031003010002	淋浴器	1、淋浴器	套	16		
		三、四号楼卫生间管道					
20	031001008011	塑料管	1、DN50塑料排水	m	90		

			管					
21	031001008012	塑料管	1、DN75塑料排水管	m	40			
22	031001008013	塑料管	1、DN110塑料排水管	m	240			
23	031001008014	塑料管	1、DN25PPR给水管	m	130			
24	031001008015	塑料管	1、DN20PPR给水管	m	384			
		一号楼、二号楼 给排水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25	031003003003	洗脸盆	1、洗脸盆（含龙头）	组	6		
26	031003003004	洗脸盆	1、大洗脸盆（含龙头）	组	6		
27	031003006003	大便器	1、蹲便器	组	30		
28	031003007001	小便器	1、立式感应小便器	组	12		
29	030405015001	风扇	1、换气扇	台	6		
30	031001008005	塑料管	1、DN50塑料排水管	m	30		
31	031001008006	塑料管	1、DN75塑料排水管	m	30		
32	031001008007	塑料管	1、DN110塑料排水管	m	120		
33	031001008008	塑料管	1、DN25PPR给水管	m	90		
34	031001008009	塑料管	1、DN32PPR给水管	m	120		
35	031001008010	塑料管	1、DN50PPR给水管	m	40		
36	031002003001	塑料阀门	1、DN50截止阀	个	2		
37	031002003002	塑料阀门	1、DN32截止阀	个	6		
		电气线路					
38	030402011001	成套配电箱	1、楼层配电箱	台	17		
39	030402011002	成套配电箱	1、室内配电箱	台	16		
40	030412004001	配线	1、BV-6mm ² 铜线敷设	m	3200		

41	030412004002	配线	1、BV-4mm ² 铜线敷设	m	4000		
42	030412004003	配线	1、BV-2.5mm ² 铜线敷设	m	2900		
43	030412004004	配线	1、BV-1.5mm ² 铜线敷设	m	3100		
44	030413013001	照明开关、按钮	1、单联开关	套	40		
45	030413014001	插座	1、五孔插座	套	120		
46	030413014002	插座	1、三孔插座	套	16		
47	030405001001	低压电气开关	1、2P63A 空气开关	个	16		
48	030405001002	低压电气开关	1、2P40A 空气开关	个	48		
49	030405001003	低压电气开关	1、1P16A 空气开关	个	16		
		一号楼、二号楼电气					
50	030413001001	普通灯具拆除	1、拆除灯具	套	252		
51	030413001002	普通灯具	1、大型方射灯	套	8		
52	030413001003	普通灯具	1、小型方射灯	套	4		
53	030413001004	普通灯具	1、吸顶单管荧光灯	套	168		
本页小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54	030413001005	普通灯具	1、圆形吸顶灯	套	42		
55	030413001006	普通灯具	1、应急照明灯	套	40		
56	030412002001	线槽	1、塑料线槽	m	2568		
57	030413013002	照明开关、按钮	1、单联开关	套	84		
58	030413014003	插座	1、七孔插座	套	72		
		东侧8间办公室及接出警大厅电气					
59	030413013003	照明开关、按钮	1、单联开关	套	12		
60	030413014004	插座	1、七孔插座	套	40		
61	030413001007	普通灯具	1、吸顶单管荧光灯	套	14		
62	030413001008	普通灯具	1、应急照明灯	套	4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暂估			确认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A ₁	B ₁	C ₁	A ₂	B ₂	C ₂	D=C ₂ -C ₁	
1	成套配电箱		台		220						
2	室内配电箱		台		75						
本页小计							—	—			—
合 计							—	—			—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价格（元）	备注
1	031401009001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	03B001	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及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的措施、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所需要的各项的措施、施工企业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必须搭设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的措施、根据我省实际情况，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标准提高所需增加的措施		
3	031401020001	夜间施工增加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部位施工时，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4	031401013001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5	031401021001	冬雨季施工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降雨雪等措施的增加，人工、施工机械效率降低等内容		
本页小计					--
合 计					--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4.2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60000			详见本标准表 E.4.3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4.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4.5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6	环境保护税				按实计取
合 计		60000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暂定金额 (元)	确定金额 (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合同价格调整暂列金额						
2	未确定工程暂列金额						
2.1							
3	未确定服务暂列金额						
3.1							
4	未确定其他暂列金额						
4.1							
本页小计		-	-				
合 计		-	-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安装工程部分 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暂估金额（元）			确认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不含税 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不含税 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A ₁	B ₁	C ₁	A ₂	B ₂	C ₂		
1	弱电监控系统	60000		60000					
本页小计		60000		60000					--
合计		60000		60000					--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2	措施项目	
2.1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项目	
3	其他项目	
3.1	暂列金额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3.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3.6	环境保护税	
4	增值税	
合 计		

注：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本表宜用于按合同标的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汇总计算，以单项工程、单位工程等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可按本表汇总计算。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050103001001	栽植乔木	1、栽植玉兰，胸径15公分，管养成活	株	32		
本页小计							
合 计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
 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暂估			确认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A ₁	B ₁	C ₁	A ₂	B ₂	C ₂	D=C ₂ -C ₁	
1	玉兰	胸径15公分	株		1000						
本页小计							—	—			—
合 计							—	—			—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价格（元）	备注
1	050406004001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	050406002001	文明施工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3	05B001	扬尘污染防治费	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治理、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所需的各项措施		
4	050406006001	夜间施工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施工部位施工时，照明设备、警示标志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以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劳动效率降低等		
5	050406008001	二次搬运	由于施工场地条件限制而发生的材料、苗木、成品、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必须进行的二次或多次搬运		
6	050406005001	冬雨季施工	因冬雨季施工所增加措施和费用，包括防寒、保温、防滑、防潮、防风措施，雨雪的清除，人工、施工机械的效率降低等		
7	050402002001	反季节栽植影响措施	因反季节栽植在增加材料、人工、防护、养护、管理等方面采取的种植措施及保证成活率措施		
8	050406010001	既有建(构)筑物设施保护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对已建成的地上、地下设施和植物进行的遮盖、封闭、隔离等必要保护措施		
9	050406009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对已完工程及设备采取的覆盖、包裹、封闭、隔离等必要的保护措施		
本页小计					--
合 计					--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 3. 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 3. 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 金额（元）	结算（确定）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4.2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4.3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4.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4.5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6	环境保护税				按实计取
合 计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暂定金额 (元)	确定金额 (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1	合同价格调整暂列金额						
2	未确定工程暂列金额						
2.1							
3	未确定服务暂列金额						
3.1							
4	未确定其他暂列金额						
4.1							
	本页小计	-	-				
	合 计	-	-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暂估金额（元）			确认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备注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A ₁	B ₁	C ₁	A ₂	B ₂	C ₂		
	本页小计								
	合计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改造工程
绿化工程部分

标段：唐河县公安局张店派出所
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说明	计算基础	税率(%)	金额(元)
1	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措施项目+其他项目-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 计					

二、项目商务要求

1. 工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

2.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 付款方式（应符合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管理措施的通知》（唐财购〔2022〕3号）的要求）：（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7日内拨付给承包人合同总价的30%；（2）进度款：整体工程形象进度达到80%时，15日内拨付给承包人合同总价的40%，此时承包人应收到合同总价的70%；（3）竣工结算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日内，拨付给承包人合同价款的剩余30%。

4. 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交）工验收之日起计 24 个月。

5. 验收标准：中标人在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中标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经采购人完全确认后，完成验收。

6. 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__%。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项目预算	2946581.29元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份
响应截止时间	2026年07月2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名
代理费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的规定以现金或转账形式交纳。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

	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磋商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性文件的截止之日5日前
其他说明	“招标人”与“采购人”，“投标人”与“供应商”按照同一意思理解。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磋商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磋商，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

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当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

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唐河县财政局。

6.3 “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

6.4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工程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服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8.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4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8.5 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9.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0.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报价

11.1 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 服务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5 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1.6 磋商结束，供应商进行网上最终报价。

11.7 本次采购设有预算，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评议。

11.8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响应文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加盖电子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编制、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二、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指定媒体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三、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评分，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CA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CA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CA的有效性。解密时未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后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五、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具备的资格要求	<p>(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p> <p>(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p> <p>(7)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8) 供应商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作出承诺；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9) 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p> <p>(10)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和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p>	<p>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采购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p>

		<p>购网（www.ccgp.gov.cn），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p> <p>按照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唐财购【2021】18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投标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3）、（4）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投标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p> <p>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企业诚信库（南阳市诚信库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与响应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p>	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供应商单独参与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响应函签字签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并签单位电子公章；

2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检查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内容的完整度和符合性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只有通过以上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技术（服务）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质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缺陷责任期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工程量清单	符合“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5	磋商报价	不超过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价
6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4. 综合比较与评价。对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1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1.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1.3 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1.4 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CA或加密的；

5.1.5 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2.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5.2.2 报价具有选择性；

5.2.3 未进行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的。

6.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6.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CA签章。

6.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6.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出要求最后报价要求，各供应商在会员系统中收到有关信息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给出答复，并在签章后提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

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6.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最后报价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8.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8.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9.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9.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2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9.3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0. 报告违法行为

10.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 (30分)	30分	<p>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3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磋商报价扣除 5%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磋商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p>
2	技术部分 (50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8分)	<p>一档：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内容合理、针对性强，得8分； 二档：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内容较合理、但针对性不强，较完整得5分； 三档：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内容欠合理、针对性不强，不完整得2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8分)	<p>一档：质量体系与措施合理、针对性强，完整得8分； 二档：质量体系与措施较合理、但针对性不强，较完整得5分； 三档：质量体系与措施欠合理、针对性不强，不完整得2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8分)	<p>一档：安全体系与措施合理、针对性强，完整得8分； 二档：安全体系与措施较合理、但针对性不强，较完整得5分； 三档：安全体系与措施欠合理、针对性不强，不完整得2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无关的，得0分。</p>
		工程进度计	一档：进度计划与措施合理、针对性强，完整得8分；

		划与措施 (8分)	二档: 进度计划与措施较合理、但针对性不强, 较完整得5分; 三档: 进度计划与措施欠合理、针对性不强, 不完整得2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无关的, 得0分。
		拟投入资源 配备计划 (8分)	一档: 资源计划和成员配备合理、符合项目实际, 完整8分; 二档: 资源计划和成员配备较合理, 较符合项目实际, 较完整5分; 三档: 资源计划和成员配备欠合理, 基本符合项目实际, 不完整2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无关的, 得0分。
		施工现场实施 信息化监控和 数据处理 (5分)	一档: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 满足需要, 得5分; 二档: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得3分; 三档: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不合理, 没有针对性, 不能满足需求, 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无关的, 得0分。
		风险管理措施 (5分)	一档: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 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 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 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得5分; 二档: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 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 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 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得3分; 三档: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不齐全, 风险预控基本符合规范要求, 风险控制要点定位不准确, 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无关的, 得0分。
3	综合实力 (20分)	企业业绩 (4分)	企业2023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每项得2分, 最多得4分。(响应文件中附对应的加盖公章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扫描件, 不完整不得分。)
		信用评价 (2分)	根据唐河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 在参加唐河县的政府采购活动时, 享受政策支持, 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 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2分, 90-99分 (不含90分) 之间得1分, 90分以下的不得分; 供应商可在公告发布之日到投标截止期间, 登录“唐河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 tangheweb.zcxy.caizj.nanyang.gov.cn: 8008在线打印《唐河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作为投标 (响应) 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 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服务承诺	供应商针对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 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

	(6分)	力, 承诺保证按期按质量完工, 且工期保证措施切实可行, 对于保修内和保修期外做出详细的承诺。内容完整、清晰、详实, 承诺合理得当的, 得6分; 内容完整、清晰、详实, 承诺比较合理得当的, 得4分; 内容不太完整, 承诺不够全面部分合理的,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优惠承诺 (5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 确保依法依规, 优惠合理, 详实可行得5分;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 确保依法依规, 优惠基本合理, 基本详实可行得3分;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 确保依法依规, 优惠不够完整、可行性差得1分; 没有得0分。
	其他实质性承诺 (3分)	1、有关于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实质性承诺得1分, 没有得0分; 2、有保证连续施工的实质性承诺情况得1分, 没有得0分; 3、有其他实质性承诺情况得1分, 没有得0分;

1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本项目终止:

- 11.1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 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将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规定执行。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1. 成交结果公布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

1.2 如项目终止, 成交结果公告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 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名单, 代理机构在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成交公告, 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 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3. 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合同签订后，须在两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备案公示。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承诺以及确认材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七、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注意事项

1. 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答复。

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全部费用。

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仅供参考)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_____

承包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_____。

2. 工程地点: 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_____。

5. 工程内容: 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响应函及其开标一览表（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参照住建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示范文本通用条款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仅项目红线范围内区域或经过批准的其它临时用地，本项目所有红线外临时占地（含承包人驻地建设、施工便道、土方转运、排水排污等）产生的费用，均由承包人自理，并取得各项占地手续。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国家及省市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法规、条例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等，以及河南省、南阳市有关扬尘治理、渣土堆放、农民工工资保障的相关规定。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省市现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图集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专用合同条款；(4)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补充通知）；(5) 响应函及开标一览表；(6) 通用合同条款；(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8) 图纸；(9) 已标价工

程量清单；（10）其他合同文件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监理人下发开工令前 14 天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伍套（承包人如有额外需要，可自费加晒）；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与本工程相关的全套施工蓝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监理人下发开工令前 7 日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一式陆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版伍份，电子版壹份；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经监理人审查合格的文件后 10 日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项目指挥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代表或其授权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监理人项目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或其授权人。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发包人协助承包人取得出入施工场所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

1.10.2 场外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的约定：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若场外交通设施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由承包人负责完善，红线外施工便道的所有费用（含便道修建维护、临时占地、拆迁补偿、地方协调等所有费用）按照承包人投标时综合单价以及发包人批复的实际长度据实结算。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边界为项目红线。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由承包人承担，费用自理。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并承担法律责任。承包人承诺在工程款的使用方面优先保证民工工资款的支付，并承担一切涉及民工工资纠纷的责任。

f、无偿为发包方管理人员提供现场的办公、生活等所需的场所、家具、办公用品以及其它办公和生活配套设施。

g、承包人进场后，应积极响应并服从发包人根据工程现场情况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评比办法及相应的奖惩措施。

h、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到相关建设主管部门完成合同备案。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确定工程项目的组织结构、组织制定项目的各项管理制度，以承包人的名义处理对内与对外相关事务，受委托签署有关合同、签署签证、签发文件，调配并管理进入工程的人力、资金、材料、机械设备等生产要素，选择施工作业队伍。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详见补充条款。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详见补充条款。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详见补充条款。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详见补充条款。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详见补充条款。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详见补充条款。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详见补充条款。

3.5 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根据后期项目的具体情况，经发包方许可后，可以进

行专业分包，承包人应确保分包人具有相应的资质和能力。工程分包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或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由招标人确定但上限不高于项目中标价的3%；；履约担保的期限：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发包人颁发合同工程完工证书前一直有效。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监理人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内，按照国家规定对本工程的进度、质量、投资、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控制以及合同、信息、资料进行监督和管理。公正协调参建各方的工作关系，公平维护业主和承包商的合法权益。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本合同约定，所有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书面通知、指示、批准、证书、决定及其它指令，凡涉及本合同价格、款项支付、计量、计价、工期、工期顺延、建筑使用功能变更、分包单位和人员的选择确认等有关事项，须事先经过发包人的审核并批准，并由发包人代表签字，方可成为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之间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无偿为监理人提供办公及生活用房，监理人办公用具及生活配套设施由监理人自理。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三十年一遇的大风、暴雨、暴雪、40° 高温等；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若发生时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使用材料在采购前必须报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由承包人无偿提供。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由承包人无偿提供。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本合同约定允许变更的范围为经发包人认可的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现场签证。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按照专用合同条款 12.1 条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_____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_____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暂列金额由发包人掌握使用，用于：

(1) 项目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的采购；

(2) 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合同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

(3) 其他用于该工程并由发承包双方认可的费用；

(4) 暂列金额扣除实际发生金额后的余额归发包人所有。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本合同采用“不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_____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一个月南阳工程造价信息材料单价发布价为准。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5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①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②所有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明示要求报价的内容而承包商未予报价的；③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材料价变化（专用合同条款第 11.1 条约定的允许调整的内容除外）；④承包商对工程现场环境

以及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图纸、材料封样样品等作出错误的推论、理解而导致报价失误；⑤招标人提供的地质报告，仅作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施工组织的参考资料。中标人不得以现场地质和报告不符提出任何价格调整和索赔。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设计变更、发包方和监理方均认可的现场签证及技术核定单、招标图纸以外新增加的工程项目、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偏差、工程量清单漏项、招标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特征描述与实际应予计量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特征不符的情况发生时，按照以下约定调整合同价：

(1) 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清单漏项、招标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特征描述与实际应予计量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特征不符的，按照以下方式调整合同价：

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应执行该项目的单价(同一项目名称、相同特征表述的工程量清单，有多项综合单价的，按照最低投标综合单价)。

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但有类似于变更工程项目的(主要施工工艺相同)，执行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

③仅材料规格、型号发生变更，执行原投标综合单价，仅调整材料差价，材料差价计取税金。

④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的，应根据变更资料，按照河南省最新预算定额及配套文件，施工同期的南阳工程造价信息计取费用，该费用须执行合同优惠费率，其中不参与优惠部分：规费、税金(不含税总价优惠后再计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 所有风险范围外的合同价格调整，结算时均以政府投资评审中心的审定结果为准。

2、总价合同(不适用)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1) 工程量计算规则：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的单价合同：根据最新《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的规定，工程量以实际施工图纸(含图纸会审纪要、施工图审查意见回复)和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工程变更等为准，除“单价合同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第(3)条、第(4)条约定情况外，综合单价不作调整，相同的项目名称且项目特征描述也相同的，视为同一清单项，同一清单项有多项投标综合

单价的，按照最低投标综合单价执行。

(2) 采用定额计价方式的合同：按专用合同条款中“采用定额计价方式的施工图预算编制要求”相关条款的约定执行。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月计量。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除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外，承包人还应承包上下水、电、热、消防、防雷接地、闭水实验等试车工作，试车费用由 承包人承担。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执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十五日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结算资料和结算报告：承包人应当按照国家

和项目所在地地方政府颁布的规章、规定以及行业公认的标准整理竣工结算资料，并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报告。竣工结算报告和结算资料应当提供两份并符合如下标准：

- (1) 工程交付后（或者视为交付）30 个日历天内；
- (2) 按照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和专用条款约定的合同价调整方式编制；
- (3) 符合行业公认的编制标准和说明，按编号顺序分土建、安装两部分报送；
- (4) 有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项目经理的签字以及加盖承包人的公章；
- (5) 整理和装订成册，编制页码并一次报送。如果没有在报送申请书上明确说明将补充报送结算资料，视为一次报送。补充报送结算资料的，以最后一次报送资料的日期为报送日期。

承包人报送结算申请和结算资料至发包人成本管理部，并索取报送收据。发包人授权代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结算申请和结算资料，经初步审查（形式审查）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的，应当予以签收。签收应当以收据方式出具，签收收据注明时间、结算资料册（页）数、发包人授权代表和承包人报送人员签字，交承包人报送人一份，留收据存根联备查。

放弃结算：工程交付后三十（30）个日历天内，承包人不能报送竣工结算资料，且经发包人催告后 7 个工作日内仍未在合理的时间内报送的，视为承包人放弃结算。承包人放弃后，发包人应当在此日期后，按照约定时间独立进行工程结算，并将结算结论通知承包人，承包人无权提出异议，发包人将按照独立结算结论办理工程款支付。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结算资料清单（根据结算工程的情况可以调整）

工程结算工作的必备资料主要包括：

- (1) 结算资料清单；
- (2) 施工招标文件；
- (3) 招标答疑；
- (4) 投标文件；
- (5) 中标通知书；
- (6) 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

(3) 其他方式: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履约担保退还后。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工程保修期从实际工程竣工之日起算起。

1、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

3、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4、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5、其他保修事项。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7 天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3) 发包人违反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5) 因发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7) 其他: 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本项目工程保险由承包人购买，费用自理。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为其施工现场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农民工工伤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由承包人自行决定。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是。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21.1 项目经理不能兼任其他工程的项目经理或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在签订合同后，如无不可抗拒的因素，不得更换。未经发包人同意，在本合同施工期内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壹拾万元，并应及时纠正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补救措施及违约责任。经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须试用 1 个月，且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提交伍万元保证金。该项目经理在试用期内使发包人满意，发包人将退还保证金；否则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承包人须重新更换项目经理，直至发包人满意。发包人提出撤换不胜任的项目经理时，承包人应及时更换，否则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1.2 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工作天数不得少于 21 天，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考勤记录对项目经理进行考评，每月每差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21.3 本合同工程的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和五大员不能兼任其他工程。未经发包人同意，在本合同施工期内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和五大员不得更换，否则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叁万元，并且上述人员每周在现场工作天数不得少于 5 天，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考勤记录对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和五大员进行考评，每差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 元（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21.4 各承包人应按照电子文件归档要求和规范标准以及行业、建设单位的有关要求，负责电子文件的收集、整理、检测、归档等工作。

21.5 发包人有权对各级检查中发现承包人在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环保中存在不按规范、规定及要求的行为予以处罚。

21.6 机电设备、电线、门窗、地板砖、洁具等设备材料，总承包人须邀请发包人共同商定，经发包人同意后由总承包人统一采购安装。

21.7 独立协调地方关系，承担相应费用；资金不到位的情况下保证连续施工。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 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 (元)	开工 日期	竣工 日期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

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8:

履约担保

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年月__日就_____（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

预付款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月__日签订的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支付担保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____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证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种方式解决：

(1) 向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11-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小计: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子签章/签名)

日 期:

目录

(由供应商自行编制并设置页码)

一、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响应文件组成第1项至第__项的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 1、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资格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3)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6) 企业资质；(7)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证书；(8)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9) 信用查询。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按照唐河县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唐财购【2021】18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投标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3）、（4）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投标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投标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 项目经理及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经理及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岗位证书及社保证明复印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磋商承诺函、信用承诺书和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6.1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采购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2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若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年 月 日

6.3信用承诺书 (投标单位范本)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供应商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 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 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 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 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 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 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 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6.4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磋商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招标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八、施工组织设计

九、其他材料

(一)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函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单位名称及盖电子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签名）

项目经理：_____（电子签章/签名）

年 月 日

(二)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三）其他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十、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告知函（本页及以后不需要附响应文件）

唐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唐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告知函

事项	时限	要求
合同签订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拟制符合采购项目通知书特点的技术要求,包括采购人与供应商权利义务、验收程序和要求、合同内容、交付时间、付款程序和条件、签订日期、供应商账户信息、违约赔偿和处罚程序、争议处理等内容的合同文本,经本单位法制审查或集体决策后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合同备案并公示。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是法定要求,采购人应及时履行备案手续。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填写合同基本信息,并上传政府采购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结果和成交确认书。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采购人提交的合同基本信息及上传资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合同备案。
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该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完成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合同履行验收公示。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在验收完成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下的“合同履行验收”,填写合同、验收基本情况,并上传验收报告和发票扫描件,保存并提交。提交合同履行验收后,打印《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到政府采购办理支付手续。
资金支付	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采购人持《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时间,及时支付政府采购资金。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